



國立中央大學

Welcome To National Central University Office Of Academic Affairs

# 104學年度起大學部延修生收取雜費 說明會

教務長 陳志臣





# 報告大綱

國立中央大學

Welcome To National Central University Office Of Academic Affairs

- ◆ 緣由
- ◆ 本校現行收費方式
- ◆ 其他國立大學收費方式
- ◆ 104學年度起收費方式
- ◆ 降低延修生比率之措施
- ◆ 近五年延修生人數統計
- ◆ 學校財務資訊
- ◆ 交流時間





## 緣由(一)

- ◆教育部函請各校針對大學生延修問題，研擬相關因應措施，並指示各校：
  - 研議合理之延修生收費標準，以避免學生技術性延修而導致資源配置不公平情形。
  - 針對以延修生身分交換至國外學習者，應研議合理之學雜費收費標準。
  - 降低延修生成效將納入103年國立大學績效考評指標。





## 緣由(二)

### ◆ 鼓勵學生及早畢業

- 收取延修生雜費非為增加學校收入，而是希望學生對於學業生涯能有更完善的規劃。
- 輕易延修，將不利職場生涯發展。

### ◆ 資源有限，考量「使用者付費原則」

- 教育部現行給予學校的相關補助，均未將延修生人數納入。
- 雜費主要是用於「教學間接相關費用」，如人事行政、硬體設備及獎助學金等。
- 學生延修期間同樣使用學校資源，影響生師比及單位學生成本，造成教育資源排擠。





## 本校現行收費方式

Welcome To National Central University Office Of Academic Affairs

### ◆ 學士班學生學雜費收費標準

- 1~4年級：收取全額學費、雜費，不另收學分費。
- 延修生：依當學期修習學分數決定；

修習學分數	收費標準
10(含)學分以上	收取全額學費、雜費，不另收學分費。
9(含)學分以下	僅收取學分費。

### ◆ 修習碩專班、師培、暑期課程學分費另計

依該課程所屬開課單位之當年度學分費標準繳交學分費，不列入上述學分數計算。







# 其他國立大學收費方式

# 國立中央大學

Welcome To National Central University Office Of Academic Affairs

## ◆ 目前各國立大學針對大學部延修生加收學雜費情形：

校名	學士班延修生收費標準
台灣大學	10學分以上者繳交全額學雜費，9學分以下收取全額雜費及學分費。
政治大學	高於10學分者繳交全額學雜費， 9學分以下者除學分費外加收雜費，雜費依修習學分比率計算。
交通大學	高於9學分者繳交全額學雜費， 8學分以下者收取一單位學雜費基數(1,500元)及學分費。
東華大學	達9學分繳交全額學雜費， 修習0~4學分，繳納學分費及學雜費1/4；修習5~8學分，繳納學分費及學雜費1/2。
暨南大學	達9學分繳交全額學雜費， 修習0~4學分，繳納學分費及學雜費1/4；修習5~8學分，繳納學分費及學雜費1/2。
聯合大學	修課未達9學分之延修生繳交每學分11%雜費。



# 104學年度起收費方式

## ◆大學部延修生按修習總學分數等比率收取雜費

- 修習10(含)學分以上：收取全額學費、雜費，不另收學分費。
- 修習9(含)學分以下(若僅修習0學分課程者，以1學分計)：除收取學分費外，另按修習總學分數等比率收取雜費。

※以工學院延修學生為例(學雜費暫以102學年度收費標準計算)

修法前/後	A生修習10(含)學分以上應繳交費用	B生修習9學分應繳交費用
修法前	17,490(學費)+11,170(雜費)= <b>28,660元</b>	1,110(學分費)*9= <b>9,990元</b>
修法後	17,490(學費)+11,170(雜費)= <b>28,660元</b>	1,110*9(學分費) +11,170(雜費)*9/10 = <b>20,043元</b>

## ◆適用對象：

- 100學年度起入學之大學部學生，修習雙主修、輔系、教育學程及符合教育部學雜費減免規定者除外。





# 降低延修生比率之措施(一)

國立中央大學

Welcome To National Central University Office Of Academic Affairs

- ◆ 辦理全校共同科「微積分及普通物理課後輔導」
  - 免費提供專業助教諮詢與指導。
  - 微積分課輔配合僑生及體保生開設專屬時段，以針對有需求的學生，提供更確實的輔導。
  
- ◆ 專業必修科目之課業輔導
  - 除全校共同科課輔，教務處並針對大學部補助專業必修科目之課業輔導補助。
  - 各系自行依據實際需求規劃課業輔導方案，聘任課業輔導助教協助學生吸收、學習，或實際課堂操作。







## 降低延修生比率之措施(二)

國立中央大學

Welcome To National Central University Office Of Academic Affairs

### ◆ 期中預警

- 每學期辦理停修前一周，依據學生學習狀況，於預警系統登錄各項學習表現回饋，以示警醒或鼓勵，讓同學於期末考前有機會診視並調整學習狀況。
- 預警系統並提供導師系統做連結，以利各導師了解導生學習狀況。
- 各學系可依據學系特性制定預警施作要點，利用該系統把握時機，並視需求連結學生、導師、父母網絡，提供適切學習輔助資源。

### ◆ 三一預警

- 針對學業成績達修習總學分數三分之一(含)以上不及格之學生，發函請家長撥冗關懷學生在校的學習狀況，並鼓勵輔導學生認真學習，以期日益精進並順利完成學業；
- 請系主任協同導師加強注意學生課業輔導、心理輔導，並積極建立其家庭聯繫管道，以期順利完成學業。



## 降低延修生比率之措施(三)

國立中央大學

Welcome To National Central University Office Of Academic Affairs

### ◆ 每學期辦理學生學習講座

- 針對課業、學習態度、各類學習技巧與科學學習知識，提供校內學生課業以外超越自我的學習饗宴。
- 邀請校內外各界專家學者分享自身相關經驗，以刺激各生思考、增進各方面學習能力，活絡各類學習發展的觸角。

### ◆ 提供多種管道讓學生通過英檢能力

- 語言中心已提供線上英檢模擬試題題庫、英檢參考教材、多益自學團等英檢自學資源，供有需求之學生自修使用。
- 參加英檢考試成績未達規定的學生，可以選擇選修「進修英文」課程（上、下學期共6學分），學期成績及格亦可畢業。

### ◆ 設立英檢獎勵辦法鼓勵學生積極參加英檢

語言中心及各學院提供英檢獎勵金或補助報名費，以提昇學生英文能力，並增加以英語檢定考試成績通過畢業門檻之學生人數。



## 降低延修生比率之措施(四)

國立中央大學

Welcome To National Central University Office Of Academic Affairs

### ◆ 畢業門檻規定宣導

- 總教學中心每學年於新生輔導週，利用集會時間或紙本文宣，宣導所有共同科（含英文）之相關規定。
- 語言中心每學年製作英文畢業門檻說明文宣，請大一英文授課老師分發給學生。
- 語言中心每學期舉辦數場英檢(多益)校園考試，除提供學生便利的考試管道外，亦提醒大學部學生有英文畢業門檻之用意。

### ◆ 積極勸導各學系降低畢業學分數及轉系門檻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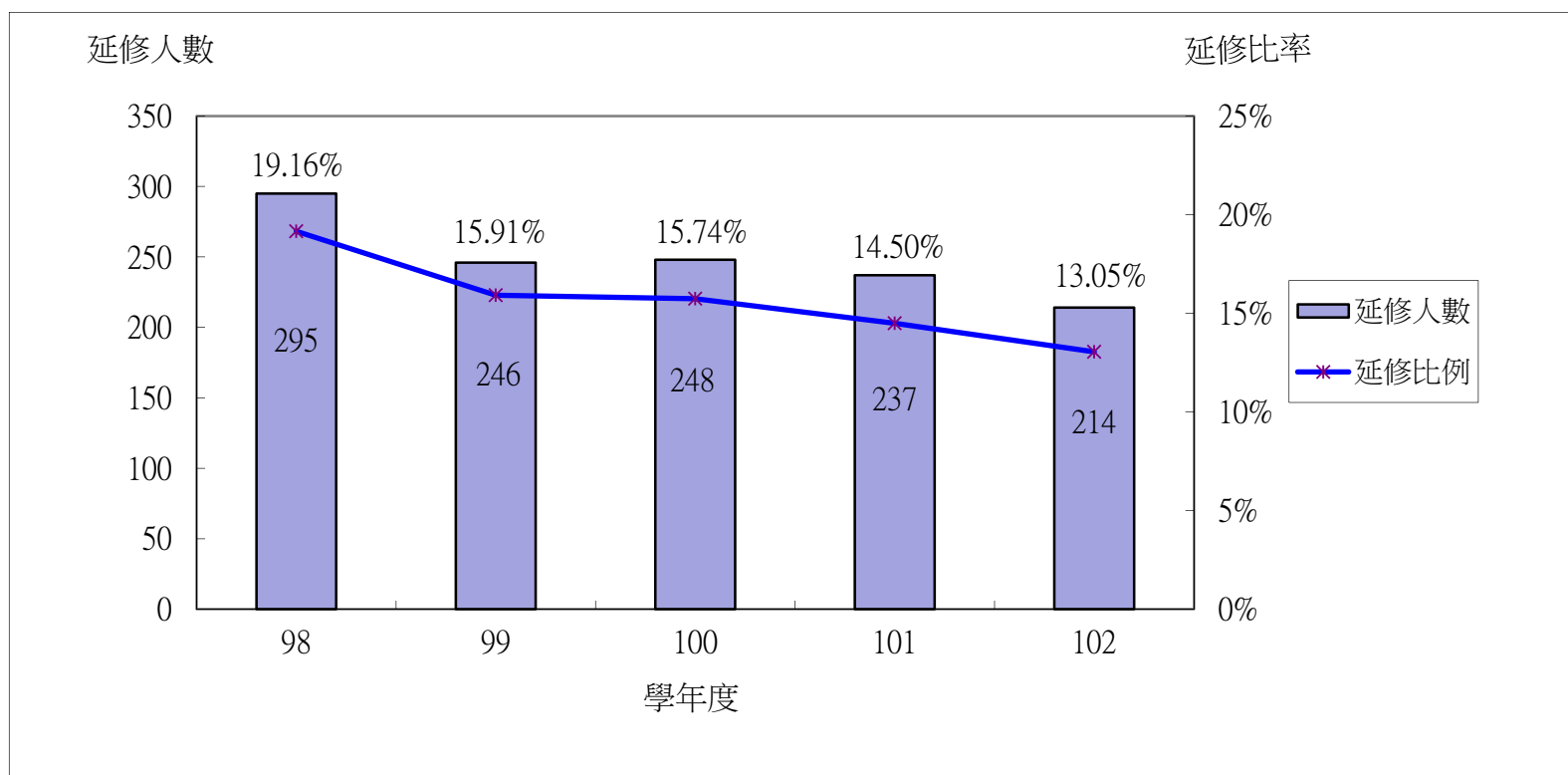
- 97學年度起各學系最低畢業學分數陸續降低，其中降最多的是化材系，由原來的144學分降為128學分。
- 102學年度起轉系審查標準，若參採學生原系(組、學程)之排名，不得優於50%。(例如:企管系由前20%改為前50%,財金系由前30%改為50%，全校轉系生因而多錄取1/3的名額。)



## 近五年延修生人數統計

Welcome To National Central University Office Of Academic Affairs

### ◆98~102學年度延修人數與比率統計圖



說明：依教育部統計資料填報規定，延修生人數資料標準日為每年10月15日，  
延修比率=延修生人數÷(延修生人數+上學年畢業生人數)\*100%。





# 學校財務資訊

國立中央大學

Welcome To National Central University Office Of Academic Affairs

## ◆學校財務資訊

請參閱學校首頁 ->財務資訊公開專區  
(<http://pdc.adm.ncu.edu.tw/OMI/>)







報告完畢  
敬請指教

